

2025年
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全区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镇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和消防管理工作。

（二）拟订全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组织编制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拟订相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三）统筹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组织指导各镇各部门使用省市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和共享，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统筹全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各镇各部门和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六）组织协调全区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按权限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七）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交流与合作，参与安全生产类、

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制定全区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牵头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收集和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八）负责全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内设办公室、综合协调股（行政审批股）、综合应急救援股、危化品和火灾监督管理股、安全生产基础股、执法股共6个内设机构，及下属事业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应急事务中心。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清远市清新区应急事务中心。下属单位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均已在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部门预算专栏独立公开。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245.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63
		九、卫生健康支出	30.6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0.25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24.14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45.64	本年支出合计	1,245.64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245.64	支出总计	1,245.64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245.64	1,245.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63	130.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0.63	130.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64	25.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99	69.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62	30.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62	30.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08	26.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4	4.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25	160.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0.25	160.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36	63.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6.89	96.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24.14	924.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924.14	924.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737.32	737.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28.83	28.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50	事业运行	87.99	87.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45.64	866.81	378.83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63	130.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0.63	130.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64	25.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99	6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62	30.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62	30.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08	26.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4	4.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25	160.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0.25	160.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36	6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6.89	96.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24.14	545.31	378.83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924.14	545.31	378.83	0.0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737.32	467.32	27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28.83	0.00	28.83	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70.00	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50	事业运行	87.99	77.99	1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45.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63
		九、卫生健康支出	30.6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0.2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24.14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45.64	本年支出合计	1,245.64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245.64	支出总计	1,245.64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45.64	866.81	378.83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63	130.63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0.63	130.63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5.64	25.64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99	69.99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00	35.00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0.62	30.62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62	30.62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6.08	26.08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4.54	4.54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60.25	160.25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60.25	160.25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63.36	63.36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96.89	96.89	0.00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24.14	545.31	378.83
[22401]应急管理事务	924.14	545.31	378.83
[2240101]行政运行	737.32	467.32	270.00
[2240104]灾害风险防治	28.83	0.00	28.83
[2240106]安全监管	70.00	0.00	70.00
[2240150]事业运行	87.99	77.99	1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866.81
[301]工资福利支出	744.03
[30101]基本工资	130.20
[30102]津贴补贴	276.84
[30103]奖金	109.27
[30107]绩效工资	28.75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99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35.0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62
[30113]住房公积金	63.3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3.18
[30201]办公费	2.70
[30202]印刷费	0.30
[30204]手续费	0.26
[30205]水费	0.46
[30206]电费	1.00
[30207]邮电费	1.00
[30209]物业管理费	0.92
[30211]差旅费	0.60
[30213]维修（护）费	0.59
[30214]租赁费	3.62
[30216]培训费	0.63
[30217]公务接待费	2.10
[30227]委托业务费	0.50
[30228]工会经费	14.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3.7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60
[30302]退休费	25.64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96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78.83
[301]工资福利支出	20.00
[30102]津贴补贴	2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00
[30201]办公费	28.00
[30202]印刷费	10.00
[30204]手续费	0.10
[30205]水费	0.20
[30206]电费	11.00
[30207]邮电费	3.00
[30211]差旅费	1.00
[30213]维修（护）费	16.00
[30214]租赁费	15.00
[30216]培训费	1.50
[30218]专用材料费	80.00
[30224]被装购置费	1.00
[30227]委托业务费	21.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5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70
[399]其他支出	98.83
[39999]其他支出	98.83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10.33	210.33	0.00	0.00
“三公”经费	22.10	22.1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0	2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10	2.1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866.81	866.81	866.81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	739.21	739.21	739.21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627.21	627.21	627.21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28	58.28	58.28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72	53.72	53.72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应急事务中心	127.60	127.60	127.60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16.82	116.82	116.8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0	4.90	4.9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8	5.88	5.88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78.83	378.83	378.83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应急管理局	368.83	368.83	368.83	0.00	0.00	0.00	0.00	
应急救援物资购置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坚持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的部署要求，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强化防汛抢险及森林防灭火物资储备、培训、救援、演练、应急物资储备全覆盖8个乡镇，确保减少或消除各项风险隐患，避免突发事件发生，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平安清新持续稳定发展起到保驾护航与推进作用。
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工作经费	150.00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贯彻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自然灾害防范、非煤矿山及危化品、规范执法监管，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消除安全隐患、杜绝责任事故”的方针，及时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和重大节假日安全生产大检查、三防及森防救援演练、加大宣传、培训等系列措施，确保减少或消除各项风险隐患，减少全区事故的发生概率，最大限度避免突发事件发生，确保平安清新持续稳定。
应急值班值守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该秘密属秘密，不公开。
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项目（清新区配套）	28.83	28.83	28.83	0.00	0.00	0.00	0.00	为强化我区自然灾害能力，通过购买基层视频会议终端、通信设备及配套装备，提升应急救援指挥调度能力，为平安清新发展起到保驾护航与推进作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安全隐患排查工作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为进一步提升我区安全生产治理能力，通过聘请具备资质专家对全区重点矿山、工贸企业、危化企业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出具检查报告，同时对隐患问题进行整改，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防范于未然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发生，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为进一步提升全区安全生产监管水平，通过组织监管执法人员和重点企业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全面强化安全生产专业知识及应急处置能力，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清远市清新区应急事务中心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清新应急事务中心日常运作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承担协助清新应急局开展安全生产救援、自然灾害（三防、森防）扑救、应急值班值守、培训教育演练、公益综合性业务等工作，强化应急处置队伍建设和培训演练，提升应急队伍专业化技能和抢险救援处置能力水平，预计今年我区自然灾害防治能力提升，风险隐患目标及经济损失实现减少，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245.64万元，比上年减少49.33万元，下降3.8%，主要原因是机构设置调整，编制减少，行政编制人员减少2人（转为退休人员）；支出预算1,245.64万元，比上年减少49.33万元，下降3.8%，主要原因是机构设置调整，编制减少，行政编制人员减少2人（转为退休人员）。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2.1万元，比上年减少23.7万元，下降51.7%，主要原因是本年无购置车辆计划，区级财政困难，压缩“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1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万元，比上年减少5万元。）比上年减少23万元，下降53.5%，主要原因是区级财政困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相比上年减少1万元/台；公务接待费2.1万元，比上年减少0.7万元，下降25%，主要原因是根据上年接待任务量进行调整，执行过紧日子、厉行节约的要求。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10.33万元，比上年增加1.69万元，增长0.8%，主要原因是编制区级年初预算项目，支出具体细化时考虑费用成本提高的因素，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39.7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0.4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9.3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3月1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46.44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2,059.98平方米，车辆5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5万元，主要是值班终端、视频设备、办公设备、执法装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	50	为进一步提升我区安全生产治理能力，通过聘请具备资质专家对全区重点矿山、工贸企业、危化企业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出具检查报告，同时对隐患问题进行整改，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发生。
完善应急预案及开展应急演练	30	定时开展应急演练，提高生产安全事故及突发事件应对能力，努力降低事故发生带来的损失。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开展安全生产及应急公益宣传	15	提高群众安全防范、防灾救灾意识。
推进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	28	为强化我区自然灾害能力，通过购买基层视频会议终端、通信设备及配套装备，提升应急救援指挥调度能力，为平安清新发展起到保驾护航及推进作用。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20	为进一步提升全区安全生产监管水平，通过组织监管执法人员和重点企业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全面强化安全生产专业知识及应急处置能力，提高企业主要负责人和管理人员的安全管理水平，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社会稳定。
自然灾害防治及救灾救助，应急物资购置	100	通过坚持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的部署要求，防御及减轻自然灾害，强化防汛隐患排查，配强应急物资，加强三防工作及森林防火工作督导检查，做好灾情统计评估，落实救灾救助工作，为平安清新持续稳定发展起到保驾护航与推进作用。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100	通过贯彻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自然灾害防范、非煤矿山及危化品、规范执法监管，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消除安全隐患、杜绝责任事故”的方针，及时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和重大节假日安全生产大检查、三防及森防救援演练、加大宣传、培训等系列措施，确保减少或消除各项风险隐患，减少全区事故的发生概率，最大限度避免突发事件发生，确保平安清新持续稳定。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